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僅供參考，並不構成邀請或遊說收購、購買或認購證券的要約，或邀請訂約作出任何上述行動，亦無意作為邀請任何收購、購買或認購任何證券的要約。



**Guangzhou Rural Commercial Bank Co., Ltd.\***

**廣州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551)

## 公告

### 完成發行2018年第一期二級資本債券

茲提述廣州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本行」)日期為2018年2月1日之公告，內容有關本行獲准在全國銀行間債券市場公開發行二級資本債券，發行總額為不超過人民幣100億元。

本行宣佈，本行於2018年3月23日完成發行2018年第一期二級資本債券(「債券」)，發行總額為人民幣100億元。本期債券為10年期固定利率債券(票面利率為4.9%)，在第5年末附有條件的發行人贖回權，發行人在有關監管機構批准的前提下有權按面值部分或全部贖回本期債券。債券面值為人民幣100元，發行價格為人民幣100元/百元面值。

本行發行二級資本債券所募集資金在扣除發行費用後，將依據適用法律和主管部門的批准全部用於充實本行資本。

承董事會命  
廣州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王繼康

中國廣州，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三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兩位執行董事王繼康先生、易雪飛先生；七位非執行董事李舫金先生、鄭暑平先生、蘇志剛先生、邵建明先生、張永明先生、劉國杰先生及朱克林先生；以及五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劉少波先生、劉恆先生、宋光輝先生、鄭建彪先生及容顯文先生。

\* 廣州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並非香港法例第155章《銀行業條例》所界定的認可機構，不受香港金融管理局的監督，亦未獲授權在香港經營銀行及/或接受存款業務。